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martac**  
中國智能

## **Smartac Group China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智能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 *Sino Dragon New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龍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5)

### **澄清公告**

茲提述中國智能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十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配售現有股份及認購新股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公告中所定義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澄清，於該公告英文版本第2頁內標題為「配售現有股份及認購新股份」一節中之第6段（「該段」）不慎出現手民之誤。該段第2行所示的「million」一詞應刪除，該段應修訂為「假設所有配售股份獲配售，認購集資淨額約為79,020,000港元，擬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及/或投資潛在投資項目之資金。」

該公告之中文版本將維持不變。

除上文所披露外，該公告內所有其他資料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智能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楊新民  
主席

香港，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四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包括執行董事楊新民先生、黃月琴女士、周全先生及關志恒先生、非執行董事汪嘉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發丁博士、潘禮賢先生及周光耀先生。

\* 僅供識別